

世新新聞 106 年第二次新聞自律諮詢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 106 年 9 月 27 日（週三）下午 3 時 30 分

地點：世新有線電視會議室

主席：黃武隆 教授

本會自律諮詢委員

湯光明 首映法律事務所負責人

李泳江 嘉義縣記者公會常務監事

節目部經理 黃掌瓊

新聞組組長 王筱璇

編審人員 李雅雯

列席人員

張燈舜/高英超/蔡茗州/許耀宏/鐘大成/張育茗/蔡銘銅

提案：有關即將到來民進黨嘉義縣縣長初選 選舉應行注意
事項

黃武隆教授：這次提早提議有關 12 月民進黨黨內初選，雖然未到年底，但有意參選的各路人馬已經爭相爭取媒體曝光機會。另外選舉上有很多法規必須遵守，雖然選舉新聞大致雷同，但因每次候選人之競選活動皆不盡相同，以致狀況亦有所不同。由於部份記者對於選舉規範可能不熟悉或忘記，容易因疏失而受罰，請務必重新叮嚀與提醒。

湯光明 律師：選舉新聞報導應特別注意就是有關候選人或選舉之民意調查資料在投票日前十日起至投票時間截止前，不得以任何方式發布，亦不得加以報導、散布、評論或引述。

李泳江常務監事：在選舉議題之新聞報導上，要遵守選罷法相關規定，並秉持公正、公平原則處理，且在邀請各政黨或各候選人參加節目時，皆公平對待，一視同仁。

< 結論 >

黃武隆教授：雖然 12 月只是黨內初選，現在離政黨撕殺還有一段時間，但無論如何，我再次提醒各位主管及記者，針對選舉新聞牢記以下幾點：

- 1.報導相關新聞時，應公平對待各政黨及所有候選人。
- 2.不要報導選舉賭盤，避免操弄選情。
- 3.所有競選廣告務必在投票前一日晚上十點前結束。選舉新聞應在前一日晚上十二點前結束，投票當日嚴禁播出候選人造勢活動，並轉知相關部門同仁。
- 4.民調公布請遵守選舉相關法規，避免違規受罰。
- 5.選舉開票數據應慎重，務必正確、有所本，避免灌票或不實資料。

臨時動議

散會